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满及实施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披露了《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计划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。因资金需求原因，公司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万方集团)计划在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500 万股本公司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.26%。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
截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本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，根据深交所关于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有关规定，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计划期间的减持情况

在减持计划期限内，万方集团未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。

二、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万方集团目前仍持有本公司股份 88,481,331 股，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7.42%，与减持前所持股份未发生变化。其所持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上述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、承诺的情形。
2. 本减持股份的计划已按照深交所关于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有关规定预先进行了披露。
3. 上述减持事项未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4. 本股份减持计划期限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届满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，万方集团未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，主要原因是其对资金需求的变化等原因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30 日